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利润分配预案概述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具体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80 元(含税)。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有关规定，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若根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43,237,710 股扣除截至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公司回购专户已回购股份 21,587,509 股后的股份数量 1,021,650,201 股，以此计算预计合计拟派发的现金红利 490,392,096.48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预计为 52.41%。本次利润分配派发现金红利的实际总额将以实际有权参与股数为准计算。

如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

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8)。

二、调整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本次共向 26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606,3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的股份由 21,587,509 股减少至 3,981,209 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4)。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证券专用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8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1,043,237,710 股，扣除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所持有的 3,981,209 股后的股份数量为 1,039,256,50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的现金红利为 498,843,120.48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预计为 53.31%。

特此公告。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6 月 7 日